

证券代码：836126

证券简称：丰泰新材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威海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6 月 12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126	丰泰新材	2021年6月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山东东方未来律师事务所王传生、王瑛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威海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2）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3）。

(二) 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

(三) 审议《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主席将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报告。

(四) 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的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结合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形成《2020 年度财务决算的报告》予以汇报。

(五) 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依据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的 2020 年审计报告，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形成《2021 年度财务预算》予以汇报。

（六）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0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七）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在以往的审计工作中认真尽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进行审计，且其对公司业务的熟悉、掌握程度更有利于审计工作的开展，因此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服务工作。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08）。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依据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0 年审计报告，形成《2020 年审计报告》予以汇报。

（九）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投资股票及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投资股票及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09）。

（十）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

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可用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1年6月12日8时至9时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新勇 联系电话：15588414127 传真：
0631-7313660

(二) 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威海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威海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威海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